

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不承擔這個公告內容的責任，(「聯交所」) 對於出現從或在信賴在整體或這個公告內容的任何部分，它的準確性或完整性和明確性負上任何責任。

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

(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)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: 467)

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

本公司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「聯交所」)的要求，發表聲明如下：

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(“本公司”)董事會已知悉今日本公司的股價及成交量上升，茲聲明除下文所載可能投資交易外，並不知悉任何導致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的原因。

董事會謹確認，除下文所載可能投資交易外，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定為根據(“上市規則”)第13.23條而須予公開者；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(“上市規則”)第13.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。

公司目前正在跟一定數量的投資者進行討論及關於潛在的交易(「潛在的交易」)。這些討論是持續的，及以上潛在的交易仍在洽商階段，提出的交易的期限尚未完成。

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，由於討論仍在進行，故本公司提出的交易也許或可能不進行。因此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。

關於潛在交易的進一步公告，在適當的時候，將由本公司發佈。

承董事會命
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
張美英
董事

香港，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

本公告公佈之日，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、朱軍先生及張美英女士；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少偉先生、申烽先生及朱承武先生。